

## 登船人員健康監測 QA 彙整

### Q1：登船人員 PCR 費用申請補助流程、金額？

A:

1. 有關登船人員 COVID-19 核酸檢驗(PCR)費用及快篩試劑費用，將由本局及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納入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費用補貼作業要點辦理。
2. 引水人、PSCO、本國籍船舶運送業及驗船機構向本局申請補助外，其餘可登船業者向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補助，申請文件將依上開要點修正內容辦理。
3. 考量第一週(至 2 月 13 日)時間緊迫，如業者 PCR 以急件採檢，可納入補助；後續 2 月 14 日起則依衛福部公告 PCR 普通件補助金額補助。

### Q2：裝卸業趕工時，會聘請臨時工，依規定亦需做 PCR，擔心臨時工無法向港公司申請 PCR 補貼問題？

A: 考量登船人員屬高風險人員，依疫情指揮中心指示，登船人員仍建議最小化及固定化辦理。

### Q3：僅高雄港設有 PCR 採檢站，希望比照疫苗施打作業，港區比照高雄港設篩檢站，均由政府負擔？

A:

1. 本局各航務中心協調各地醫療院所於港區設置 PCR 集中採檢站採檢，請符合登船業別或對象，有需求者，先向本局各航務中心預約，並於現場自付檢測費用，後續再檢據向本局或港務公司申請補助。
2. 倘登船人員時間無法配合至港區採檢，仍請自行至醫療院所進行 PCR 檢測，後續檢具收據向本局或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補助。

### Q4：登船人員登船後，執行每 7 日 PCR 檢測起算日？

A:

採檢	-	-	-	-	-	-	-	PCR (註)
天數	登船日	D1	D2	D3	D4	D5	D6	D7

註：考量各家醫療院所檢測可取得報告時間不一致，爰請登船人員自行依下次登船時間調整。

**Q5：登船前 7 日內採檢 PCR 陰性證明計算方式？**

前 7 日	前 6 日	前 5 日	前 4 日	前 3 日	前 2 日	前 1 日	登船日
有效採檢 PCR 陰性證明							

**Q6：花蓮港作業特性，時有裝卸作業超過 7 天以上之船舶，能否等到作業完成後再進行第 2 次篩檢？24 小時輪班若還要專門調派人員去篩檢會造成現場作業困難，且船期延誤將造成罰金？**

A:考量登船人員屬高風險人員，避免造成防疫破口，仍須依港埠登船管理規定辦理。

**Q7：登船人員每週 2 次快篩頻率，如何執行？**

A:登船人員每週 2 次快篩，應固定頻率，其頻率選擇如下: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範例 1						
範例 2						
範例 3						